

等流果報：即使生而為人，將會娶得反目成仇之妻子，或是與不悅意的惡劣友伴為伍，以及諸生皆為卑劣低賤。

勢能果：生於酷熱、沒有生物的不毛之地、鹽地、或是散發臭味的沼澤。

說妄語的異熟果報：生於畜牲。

等流果報：即使生而為人，亦受人批評、為他人欺騙、廣招毀謗。

勢能果：不但生於惡臭環境，且亦為多有欺誑、瞞騙他人之地。

離間他人之異熟果報：生於地獄。

等流果報：與自己所愛分離，且與眷從親友無法融洽。

勢能果：生於高低不平（懸崖峽谷）與內亂，以及被他人所誘騙之地。

粗語的異熟果報：生於地獄。

等流果報：受人批評、音不悅耳、頻招惡譽、聞不悅語。

勢能果：生於缺水、乾旱、罪惡之地，或是狹谷、草木不生的礫地。

綺語的異熟果報：生於畜牲。

等流果報：語不尊貴、受人欺負且所作皆不成功。

勢能果：生於雨水不調、冬夏顛倒之地。

貪心的異熟果報：生於餓鬼。

等流果報：貪欲熾盛、自身財產被他人所奪而無法自主、受用短少且（所求）難以獲得。

勢能果：生於果實不成熟且土壤貧瘠之地。

害心的異熟果報：生於地獄。

等流果報：雖未傷害對方，但對方與己為敵；不明所以地出現眾多傷害。

勢能果：生於食物苦澀粗劣之地；以及時常爭鬭戰亂等的凶惡之地。

邪見的異熟果報：生於畜牲。

等流果報：即使生而為人，亦甚愚昧、無法謁見三稀勝、信慧低劣而愚笨。

勢能果：不具備資具、生於邊地等等無暇處。

在此中，若是闡釋其特別者：

所有的殺生當中，殺害發心菩薩的罪業為大。

未予而取當中，以占用三稀勝的信財，特別是竊取僧眾信財的罪業為大。

邪淫當中，以既為母親姊妹，又是出家者行淫，罪業為大。

妄語當中，以誑騙親教師、阿闍黎與僧眾，罪業為大。

離間當中，以離間僧團，罪業為大。

粗語當中，以對僧眾惡語相向，罪業為大。

綺語當中，以攪亂比丘禪定之心，罪業為大。

貪心當中，以對三寶信財生起貪心，罪業為大。

害心當中，以正欲造作無間業，罪業為大。

邪見當中，以毀謗真實義與因果，罪業為大。

以上一切即使細微，亦是皆須斷捨。若不斷捨這些（十不善），因為大不善果而墮惡趣，雖屬必然；其他細微者，也會置自己於生生世世中，皆令生起種種不欲與不善，

因此，無論大小皆須斷捨。

特別是另有深重之境、深重之數、深重煩惱等三種。

深重之境：

對於上師、僧眾等特別之境，無論造作何種十不善，其果乃是地獄；對一般凡夫等低劣之境，無論造作何種十不善，其果乃是餓鬼；對畜生等甚為低劣之境，無論造作何種十不善，其果乃是畜生。

深重之數：

造作無可計量，生於地獄；造作眾多，生於餓鬼；造作若干，生於畜生。

深重煩惱：

以瞋怒而起的不善，生於地獄；同樣地，貪欲生於餓鬼；愚痴生於畜生。雖說假若造作極大的不善，生於惡趣是真實的，若問：「難道真如所云，僅憑些微罪惡過墮，即會出現那樣（三惡道）之果嗎？」「絕對會出現的！」

過去有位比丘尼，因為對著諸位女尼說：「母狗們！」結果五百世生為母狗。

有位國王供養多位獨覺佛作為福田，其中有位形軀傴僂，眾人對其嘲笑，其中有位公主甚至模仿彼獨覺佛，且說：「他是像這樣的缺陷啊！」結果招感許多世身形痠癱。即如《入定不定手印經》所云：「刨挖所有南瞻部洲人的雙眼且奪其一切受用，較之以一菩薩為對境，起不敬心對其鄙夷白眼，其罪較之甚大！」

以菩薩為對境，若起一次瞋怒，盡其所耗之剎那，即以等量之劫，須於地獄感受痛苦。

《入行論》：「任誰對此佛子施主尊，倘若生起惡心而造作；如起惡心之量等同劫，行將墮入地獄牟尼說。」

因此，由於無法確知菩薩究竟安住何處，對於如是種姓應予謹慎。

《入行論》：「倘若剎那所作罪，亦須歷劫住無間；無始輪迴所積罪，不往善趣何須說。」如同《毗奈耶》所云：「縱是微小諸輕罪，莫忖無害予輕忽；縱為微小諸火花，草堆如山亦焚毀。」

丙、思惟其過患後，生起懊悔恐懼：

一、造作不善罪故，此世產生不欲之苦。

二、來世沉淪輪迴惡趣，招感劇烈痛苦。

三、成為諸生諸世中，痛苦之因。

四、闡述悔心之生起。

一、造作不善罪故，此世產生不欲之苦：

因為（往昔）造作了罪惡不善，在今生出現種種所不欲、不安樂、不舒適的痛苦。一切眾生皆詆毀，入於惡人行列，本尊護法所不齒，部多魔障所尋伺而障礙，多種災難禍端驟然出現，自己的隨身神明因為罪障之穢氣而衰敗。且因隨身神明的衰敗，導致自己與所有親友皆不吉祥，人患疾病，牲畜耗亡，壽命、福澤、財祿、權勢、運氣悉如源頭中斷的池塘，漸次乾涸。夢境也只會出現不安適，上等具智者所羞愧與詈罵，冒犯境神地主故，惡緣層出不窮，不入上師三稀勝之庇佑且為聖意所羞愧等等，此生此世中將出現種種不安適。

二、來世沉淪輪迴惡趣，招感劇烈痛苦：

以造罪之緣，壽命福澤皆如下弦月般，漸次消亡。此生將會出現病祟等等不欲與不安樂，在這之上，死亡時亦須承受不可思議難以忍受之痛苦。現在雖然於罪無悔，不但無悔，甚至喜於造罪；至彼時，自己已至死亡階段，接近斷氣了知即將死亡，卻沒有對死亡有益且需要的佛法，（屢屢造作）有害之大罪，從未於心生起的猛烈懊悔乍然產生，但彼時無論如何猛烈懊悔，皆為時已晚。

死亡之後，此心在中陰境界裡孤獨飄盪時，將生出永無止盡的恐懼之苦。更甚者，將墮入真正的業果—三惡道裡，將無有解脫的機會；不僅無法解脫惡趣，將常處於在惡趣確定承受淒慘無以忍受的痛苦，永無安樂之時，此需善加思惟。

現在此身體上，若亦難以忍受微小且短暫的痛苦；來日我輩於來世中若須承受惡趣痛苦，較之現今所謂的大苦像是罹患劇烈的重病，或是被刀劍、武器所傷的疼痛，來得更甚百千萬億倍，雖於每一剎那生不如死無可忍受，卻因業力無法死亡；身體頃刻間碎如微塵，雖似粉碎，卻又無法因為一次的摧毀而消逝獲得解脫。身心二者須承受無可忍受的劇烈痛苦，這又並非像是一、二、百、千等，我輩人間的年數，因為業力（之故），惡趣的長壽等同我輩的無量歲，長時且無可思量地必須住於彼處。痛苦甚為劇烈、時間甚為冗長，無可測量與比喻的這種情況，我等身心若是遭遇，悲慘將無可復加，必須（戒慎）恐懼。

必須對於所謂的輪迴地獄惡趣生起恐懼，並藉著思惟（惡趣之苦），生起怖畏懼怕之後，從此刻起為了不墮於彼，且從如是痛苦解脫的方法即是正法。因此，心向於法甚為重要。假使不修且不思於彼，而讓人生於罪業或是無意義的散亂中耗盡，所謂的地獄惡趣，將不會僅是耳聞，而是迅速前往於彼。地獄痛苦甚大的傳聞，將不再是傳說，絕對會落在自己的身心上。劇烈之苦難以忍受，卻須得忍受。

若以所能親見的現今世間人大部分的所作所為，所謂的輪迴惡趣之苦並不遙遠，於彼本身已趨具足，且不需長久即將落於自身，沒有比此等人更加淒慘者。終必遭受死亡逼迫，雖已準備入於地獄痛苦之中，但對於痛苦更巨大、時間更長久、更深入輪迴底層的罪業，依舊艱苦地造作（十不善）的眾人，實乃極堪悲憫。應予避免這樣地浪擲自己（人生）且自我省思。應該於此身體加以修持賢善計畫的善品正法，此乃甚為重要。

三、成為諸生諸世中，痛苦之因：

久遠之後，於某時即使生於善趣，所殘餘的業果將導致短壽、多病、貧窮、傷害等等所不欲與種種不善出現。不僅如此，諸世與此階段（這輩子）亦因宿世習氣喜造罪故，痛苦不但在過去有所串連的諸世之中從未中斷，且更趨增長而成無量無邊。如是思惟已，自己對於自己莫再要辛苦買入痛苦，應捨一切罪惡不善。雖說應儘量修持令來世以及生生世世安適快樂的殊勝善妙正法，但某些人卻在自己本有罪業之上還不滿足，尚且造作其他種種竊奪、欺詐買賣、誑騙等事，精進於惡事，讓一生徹底不具意義，致力於害己黑品、罪惡不善狀態中。等到死亡時刻來臨時，不但在前沒有佛法迎接，反有巨大罪惡包袱背負於後。

準備著在死亡後，直接墮入惡趣深淵者大有人在。（其人）倘若得以造作罪惡不善，令來世痛苦之因時，悉皆精明幹練、歡欣喜悅；斷惡行善、修持善品、供養布施財食，亦即必須對自己來世安樂的方法有所精進時，則是心趨黑闇萎靡而無精神。此等眾自身被惡業所殘害，此次人身僅為疲累之歇息，此後將會因為業力，再次趣入惡道而居。

對於善德的意義無從理解而不懂修持，抑或是雖解其義卻不實行，對於自身諸生諸世安樂之因，善業上的修持不生歡喜且心生厭煩，雖然現在看來似乎正確，但將迅速出現慘烈的地獄柴薪。像是沒有心思或是因惡業驅使而導致沒有心思。對此諸義應予理解，下定決心秉持決定信解，對罪惡不善生起恐懼，不令迷失於此世無義諸事，在一切時中致力於生生世世之究竟義—善妙法。

四、闡述悔心之生起

總之，不思惟來世重大之義，而致力於此生境象微薄之利者，雖須認知是為心思大錯謬，但無人能知。我等應避免如此，應當自我反省而修持佛法。因為被惡業所脅迫，此生被貪戀所束縛，不去思惟自己諸世的究竟苦樂，而於如食頃般的此世中，恐懼苦痛、唯恐落於人後、唯恐無法與他人並駕齊驅，有著完全顛倒與無意義的思惟，不遺餘力於造作不善業之後，自身將長時間生起種種不欲之痛苦，如同服毒入腹後，無法放心安住。懂得思惟的人無論如何，應盡力生起猛烈懊悔。

悔心應如是生起：我等此生的不善成為來世痛苦之根源，造作罪惡不善乃是自己極度愚昧，比起無知迷亂更是極大迷亂。總之，罪惡過患皆應全部憶起。以放逸、無思惟而讓自己造作了具足這些過患的罪業不善，此乃極度混亂錯誤，怎會作了這樣的大迷亂業呢？！是部多作障才作了這樣的大迷亂業？還是被魔所控制？抑或是成了瘋子？否則為何自己竭盡所能於增加自我痛苦？罪業除了過患、虧損、苦痛之外，絕不存在盈利、優勝與安樂，無法將其斷捨而以歡喜雀躍造罪之人，是乃瘋狂更勝瘋子，迷亂更加迷亂，自我毀滅自樂，自我造作衰敗矣！像這樣因過去不了解而極度懊悔，我造作了像這樣的痛苦之因，如是自我毀滅，難道沒有一個悲憫者可供諮商嗎？堪能救護之神難道也不存在嗎？自己也因為不曾有過確切的思惟，已經這樣造作了罪惡不善，想著：「悲乎！應該如何是好？」而猛烈修習悔心。

有關於此，若想著：「罪業在來世會造成傷害，雖說必然是真實的，但在此世卻有著許多重要事項，那是不得不做的啊！」此乃甚為愚笨！造作惡業，或是為了自己身體、性命的生存；或是為了財富與受用；或是為了權勢與美譽；或是為了降伏敵人；或是為了保護親友等等。自己的身體與性命比起那些，更是無法恆常，無可臆測何時死亡；財產受用的結局何用多說，僅是頃刻間而不恆常；權勢則僅能傷害他人；名聲如同空谷；瞋怒於敵並無法降伏對方，只會傷害自己；親友亦不恆常，需要時無法裨益，總之，（以上皆）無需要的理由，且不具意義。為了這些不得恆常的事務，怎可累積那麼多的罪惡不善、重大惡業，成為自己諸生諸世中的痛苦之因？！無論如何，應思惟不為了無意義而摧毀有意義。

復又應如是思惟：為了親友、敵人、財物等，費盡心思、絞盡腦汁地致力於造作眾多罪惡，以上種種只會讓自己來世飄盪於地獄等惡趣，而長時間地感受多種痛苦，（彼時）若有前來（勸慰）者或（為己）著想者絕對是需要的，若有援助者也是需要援助的。但於彼時沒有見聞之境，親友財物也不會出現，彼眾將欺瞞自己，造罪之果須由自己獨力淨治。今生為了財食、親戚、友伴、主人等等而造作的罪惡不善，是自己黑品惡心，令自己背負嚴重虧損的包袱。從今起，應反省心態，不再如是造作，為自己著想，為自己剖析，悲憫於自己，應思惟對所有過患、苦痛的根本，不再造作種種無論大中小的罪惡不善，願從一切罪惡的思惟、行止中返轉，精進地致力於利樂自己的善業。

丁、闡述斷捨於彼：